

# 辽宁省畜牧兽医局文件

辽牧发〔2017〕290号

---

## 辽宁省畜牧兽医局关于鹅产业发展的 指导意见

各市畜牧兽医局(农村经济委员会)，省局直属有关单位：

鹅业养殖是我省特色畜牧业之一，是促进农民增收，推动畜牧业结构调整，加快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产业。为促进我省养鹅业健康发展，依据《辽宁省畜牧产业发展指导意见》(辽政办发〔2016〕106号)、《关于推进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实施意见》(辽牧发〔2016〕222号)及辽宁省畜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结合我省鹅业发展实际，制定本指导意见。

### 一、鹅业现状

2016年，全省鹅出栏1337余万只，年末存栏400余万只，其中越冬种鹅存栏140万只，处于近五年较高水平。饲养方式以舍饲为主、放牧为辅。规模化养殖比重约达到40%，逐年略有增长，散户饲养比例逐年降低。饲养品种主要是本地的杂种白鹅，饲养量约占总饲养量的80%以上。豁眼鹅是我省地方品种资源，保护工作有序开展，保种数量3000只以上。全年种蛋平均价格3元/枚，毛鹅平均价格14元/千克，种鹅年均盈利50元/只，肉鹅平均盈利10元/只。总体看全省养鹅生产发展平稳。

现阶段，我省鹅业的产业特点是“北繁南养”“北养南销”。广东等南方省份是我国鹅肉消费的主要地区，这些地区鹅的繁殖季节基本在当年9月份至次年4月份，而我省种鹅繁殖旺季多在当年5月至8月份。消费习惯和繁殖季节的差异性拉动了南北地区的交流和互动，各孵化场将我省大部分种蛋以胚蛋形式销往南方诸省，产蛋期结束后成鹅以活体或屠宰加工半成品运销南方诸省。这种“北繁南养”“北养南销”的产业格局的形成，既满足了南方鹅肉市场需求，也拉动了北方养鹅业发展。

种鹅孵化场是我省养鹅生产的主要龙头企业，承担了我省种蛋回收、孵化和销售等重要任务。2016年，全省每周出雏1万只以上的规模孵化场有100余家，主要分布在海城市、昌图县、辽阳市等地区，其中海城市腾鳌镇王铁屯村已经成为我省雏鹅孵化、销售主要集散地，全村共有孵化场70余个，每周出雏80万只，每年出雏1000万只以上。

## **二、发展环境**

辽宁鹅业“北繁南养”“北养南销”的产业特点，发展方式正在由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率型转变。产业发展不但面临着创新驱动和绿色生产新挑战，而且要承受产业链条不完整、环境保护和市场资源日趋紧迫的压力。

### **(一) 外部环境**

**1. 鹅肉正在成为绿色畜产品新宠。**与鸡、猪等畜禽相比，鹅业生产具有发病率低而药物施用少、放牧散养而产品风味鲜美等特点，生产出来的鹅肉被认为是天然绿色动物产品，可以满足个性化消费需求，越来越被人们认可，市场消费逐年增加，产业发展前景广阔。

**2. 自然禀赋适宜。**辽宁地处我国粮食主产区，水系发达，相比南方诸省，受气候、资源等因素影响，种蛋受精率与孵化率、鹅雏成活率等生产性能较高，鹅苗成本相对较低，胴体瘦肉率高，深受南方消费者认同，发展潜力巨大。

**3. 环保压力越来越大。**《环保法》《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的修(制)订及实施，加大了畜禽养殖污染治理约束力度。近年来我省鹅业生产发展迅速，养殖规模和养殖密度不断扩大，对周边环境以及水源造成的环保压力空前，催生养殖模式创新及产业链整合。

### **(二) 内部环境**

**1. 养鹅入行门槛不断提高。**面对当前环保、市场、资源等约

束要素的日益趋紧，资本、技术、管理、人才等要素对养鹅生产作用日益凸显，养鹅入行门槛将不断提高。

**2. 良种覆盖率低，缺乏专业化鹅品种。**目前，我省饲养的鹅品种中，80%以上为白鹅杂交种，血液来源混杂，表型性状和数量数状差异较大，主要用于肉鹅生产；10%为豁眼鹅品种，但大部分表型不符合品种标准，主要用于蛋鹅生产；5%左右为国外引进品种，如长绒鹅、莱茵鹅、朗德鹅等，主要用于鹅绒及肥肝生产；5%为地方品种或杂交种，如泰州鹅、扬州鹅、三花鹅等。2014年以来，国外引进品种鹅陆续淡出我省市场。

**3. 市场预警信息匮乏。**当前我省养鹅行业市场预警信息匮乏，养鹅生产者很难获得及时且真实的市场预警信息，无法预测市场供求关系和市场风险，加之缺乏行业准入机制，进出市场随意性较大，致使市场行情大起大落，增加了产业经营风险。

**4. 发展基础薄弱。**具体表现：一是大部分从业者缺乏饲养管理技术，饲养配套设施简陋、粗饲料来源单一、精饲料配制不科学等现象频现，导致鹅只成活率下降，生产力低下、污染环境等现象不可避免。二是产品销售市场不规范，多以经纪人为载体，将种蛋、雏鹅销售南方诸省，极易出现垄断等不正当市场行为，养鹅者利益得不到保障，极大地挫伤从业者的积极性。三是我省屠宰及深加工企业配套不足，产品加工能力受限，限制了鹅业发展。

###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 **(一) 指导思想**

坚持新发展理念，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推进产业链形成和整合，建设集育、繁、推、加一体化鹅业产业基地，培育品牌企业和名牌产品。优化产业布局，转变发展方式，提高技术含量，以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和生态保护为发展方向，提高养鹅综合生产能力、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促进集约化、标准化、清洁化、产业化的可持续发展，打造辽宁特色鹅产业。

## **(二) 基本原则**

**1. 坚持稳步特色发展原则。**鹅为特禽，鹅肉消费区域集中于南方省区。从有关统计数据来看，近十年鹅肉生产和消费量的涨幅远远低于之前的十年，而且近几年鹅产品需求量增长十分缓慢，鹅肉生产和需求增长进入了艰难的平台期。现阶段养鹅业不能盲目扩张，养殖场(户)应理性地认识产业现状，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多了解产业形势、市场价格信息和变动规律，根据市场需求和产销进度稳步前行。同时，要挖掘鹅业消费特点，开发小众、特色需求产品，生产和加工鹅肉、鹅绒、鹅蛋等鹅产品，走特色产业发展新路。

**2. 坚持产业化原则。**坚持养鹅科技创新和生产模式创新，促进产业链更趋完善。提倡种鹅养殖场适度规模养殖，在继续推进地方品种保护与利用工作基础上，加大肉鹅新品种及配套系选育和良种工程建设，提高良种自给率。培育壮大商品肉鹅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发挥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的示范引领作用，促进规模

养殖与产品市场有效对接。推进肉鹅可追溯质量安全体系建设及种鹅品牌化建设。

**3. 坚持生态养殖原则。**产业发展要与资源环境、生态建设相匹配。鹅业养殖属于环境依赖型产业，需要足够的放养面积和水草资源，要统筹考虑不同区域及类型的资源禀赋和生态环境，因地制宜优化产业布局，提升养鹅业与资源承载能力和环境容量的匹配度，促进资源永续利用和增强养鹅业综合生产能力。树立保护生态环境理念，把养鹅生产与生态建设统一起来，妥善处理好养鹅业生产与环境治理、生态修复的关系，构建创新驱动和法治保障相得益彰的养鹅业可持续发展支撑体系。

### **(三) 发展目标**

实现养鹅数量稳步增长，产业布局基本合理，产业链条更趋完善，技术含量有效提高，饲养环境明显改善，产业效益显著提升。基本解决规模养殖企业粪污处理问题。地方品种保护和良种繁育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构建可持续生态养鹅发展模式。创新产品和营销模式，取得明显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

到 2020 年，全省种鹅越冬存栏量达到 150 万只，年肉鹅出栏量达到 1420 万羽，分别比 2016 年提高 7%和 6%；新增每周出雏 1 万只以上的孵化场 10 家，达到 110 家以上；全省养鹅专业合作社发展至 20 家以上；建设豁眼鹅核心育种场 1 个。建设一批装备先进、技术力量雄厚的鹅产品加工企业，提高产品精深加工生产能力。

## **五、主要任务**

### **(一) 优化区域布局**

以养鹅业可持续发展为前提，以资源禀赋为基础，以提高养鹅效益和降低污染排放为目标，综合考虑各地农业资源承载力、环境容量、生态类型和发展基础等因素，将我省康平县、台安县、海城市、彰武县、阜蒙县、开原市、昌图县、北票市、朝阳县和大洼县等 10 个县(市)，作为省级现代养鹅示范规划区。各重点县(市)养鹅数量要依资源、需求和市场情况酌情确定，暂不做硬性规定。

在 10 个省级现代养鹅示范规划区内，逐步建立起与资源环境承载力相匹配的现代养鹅业生产新格局。在荒坡、林地、水草等放牧资源丰富且生态环境压力较小的地区，通过产业宣传、市场培育和政策引导等手段，大力发展养鹅业生产；在资源过度利用和环境问题突出地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区域，划定禁养区和限养区，实施适度发展或完全禁养，以规避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 **(二) 推动产业转型发展**

优化调整种养业结构，促进种养循环、农牧结合、林牧结合。大力支持种草养鹅、高株农田地养鹅、林下养鹅、过腹还田等技术进行科研攻关、组装配套及生产试点工作，以法律法规约束、政策引导和技术创新等手段，逐步推进生态循环型养鹅模式发展。顺应市场形势，培育鹅产品加工和深加工企业，提高产品附加

值，增强养鹅后劲。

### **(三) 推进标准化规模养鹅**

在省级现代养鹅示范规划区内，创建标准化规模养鹅专业合作社(小区)，转变传统养殖方式，提高养鹅设施化、信息化、生态化水平。重点装备病死鹅无害化处理设施，提高粪便污收集和处理机械化水平，实施雨污分流、粪污资源化利用、控制污染排放，保障产品质量安全。到 2020 年，规模化养鹅场粪污基本得到资源化利用，实现生态消纳或达标排放。

### **(四) 深化品种保护与开发利用工作**

在继续开展豁眼鹅品种资源保护的基础上，强化品种资源开发利用工作。建立豁眼鹅保种场 1 处，并以保种场为核心，采用社会化联合保种方式，着重开展良种推广和蛋用性能开发利用。充分利用国内地方鹅种，开展肉用配套系选育技术研究，解决我省缺乏肉用鹅种的实际问题，提高养鹅生产效益，促进产业发展。

### **(五) 推进产业链形成**

要用产业化思路指导辽宁鹅业发展。在巩固“北繁南养”“北养南销”的生产格局优势基础上，培育壮大现有肉鹅屠宰加工企业，鼓励扶持产品精深加工，提高熟食制品和出口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通过招商引资，吸引国内外大型肉鹅屠宰加工企业在我省主产区建设产品深加工基地，拓展鹅绒、粪肥深加工，延伸产业链条，增加产品附加值。

### **(六) 加强疫病防控**

坚持生产发展和防疫保护并重的方针，加强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工作，确保免疫密度和免疫质量。按照《国家高致病性禽流感防治规划(2016-2020年)》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做好禽流感等疫病的防控工作。加强动物疫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提高疫病预测预警水平。加强防疫设施和制度建设，全面提高疫病防控能力和安全生产水平。

## **六、保障措施**

### **(一) 加强领导**

各级畜牧部门要加强产业引导，树立环保意识，营造良好营商环境。要同相关部门签订责任状，推进落实鹅产业龙头企业的监管责任，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充分发挥各级主管业务部门的组织协调作用，随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 **(二) 增加创新投入**

要建立适应养鹅发展需求的公共财政支持政策，设立养鹅研究专项经费，加强地方品种资源保护和品种选育、标准化规模养鹅饲养管理、环境控制、孵化繁殖、疫病控制等技术的研究、组装及推广普及，推动养鹅业健康发展。

### **(三) 强化法治保障**

以《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环境保护法》、《动物防疫法》等法律规范养鹅业发展，提高环保意识，避免粪便污染，加快鹅业标准化规模养殖进程。

### **(四) 强化产业服务意识**

要牢固树立“围绕产业抓服务，围绕服务抓创新，围绕创新抓协作”理念，调动社会积极因素，强化产业服务能力。进一步加强产销对接，着力加强南北联合，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充分利用财政、担保和银行等金融政策，发展适度规模生产。开展社会化技术服务，提升科技服务能力。构建鹅生产监测体系，及时掌握并发布生产、市场信息，建立养鹅生产和市场预警机制。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促进鹅业加工，引导品牌建设。通过强化产业服务综合能力，打造辽宁特色鹅业。



---

辽宁省畜牧兽医局办公室

2017年11月6日印发

---